网络竞价须知

（项目编号:LCCQJJ20250616）

连城县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依照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为本次竞价活动提供服务。现将有关竞价事项告知如下：

**一、竞价时间、报名时间、竞价地点**

竞价时间：2025年6月16日9:30开始至9:50止（20分钟）。

竞价地点：权益云交易平台或微信公众号“权益云交易平台”

报名时间：2025年6月10 日至2025年6月13日17时(节假日除外)

报名地点：福建省龙岩市连城县莲峰镇李彭村彭坊桥路1号4层

联系电话：0597-8911670

**二、项目概况及合同要求**

**1.项目名称**：福建省莲景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水稻、红薯种植劳务服务采购项目。

**2.采购内容：**本次采购涵盖水稻种植机耕（含机械）、插秧（含机械）、红薯种植起垄（含机械）。

**3.招标控制价及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劳务项目 | 单价（元/亩） | 总价（元） |
| 机耕（含机械）1900亩 | 138 | 262200 |
| 插秧（含机械）1900亩 | 113 | 214700 |
| 红薯种植起垄（含机械）90亩 | 138 | 12420 |
| 合计 | 489320 |

**4.服务周期：按甲方安排（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5.服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标准及行业最新规定，达到合格标准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6.付款方式：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执行。**

**7.合同：成交人应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自行签定合同，合同不违背本公告采购实质性要求。**

**8.特别提示：**本项目不集中组织现场踏勘，竞价人可根据本公告所提供的内容要求自行踏勘现场(相关责任由竞价人自行承担)，竞价人对本次供货内容应有充分认识，自行判断能够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费用。成交人不得以实际情况与现场不一致而要求采购人给予以补偿。

**三、竞价资格**

1. 竞价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失信被执行人除外）。

2.竞价人承诺具备水稻、红薯种植劳务服务相关经验，拥有专业的劳务团队及必要的农业机械设备（如插秧机、拖拉机），

3.**竞价人必须是委托人邀请的供应商：连城县朋口猎彦养殖家庭农场、连城县新泉田欣家庭农场、连城县庙前蓝天家庭农场。**

**四、竞价保证金**

1.保证金7000元，必须于2025年6月13日17时前汇到本公司指定账户（户名：连城县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开户行：农业银行连城县支行，账号：1377 0101 0400 18263）报名参加的竞价人与缴交竞价保证金的名称要一致。竞价保证金缴至以上账户时，交款单中“款项来源”或“用途”一栏内须填写“\*\*\*\*人的竞价保证金”。

2.竞价成交后，成交人必须在成交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签订《竞价结果通知书》，并在签订《竞价结果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委托人提供《供货合同》，由委托人经过相应审批程序后签订。

3.成交人的竞价保证金可以直接抵作交易服务费，如有剩余，在成交人与委托人签订《供货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回。

4.未成交人的保证金，在竞价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遇法定节假日顺延）无息退回。

**五、竞价手续**

1.有意参加竞价人应提供如下有效证照复印件：

（1）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2）2.农业机械设备清单及操作人员资质证明复印件；

（3）签订完整的承诺书；

如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无法亲自到现场办理竞价手续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以上材料复印件须注明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

2.报名方式

**参加本次竞价会的竞价人需在规定的时间前交纳竞价保证金并登录权益云交易平台办理竞价登记手续，同时将报名资料递交给我司，材料可以采用现场或邮件方式递交。**

3.竞价人应自行至权益云网站学习竞价流程，注册竞价系统账号并在报名截止时间之前登录竞价系统申请竞价（支持微信公众号“权益云交易平台”），根据流程上传相关资料，若有疑问应及时咨询本公司业务部门；由于竞价人竞价材料未按时提交、或者竞价申请未按时提交而导致本公司无法进行资格审核、或者竞价账号未注册或者未激活的，均视为竞价人放弃本次竞价报名。

4.如委托人撤回竞价标的，竞价人已经交保证金的，保证金即予无息退还，竞价人对此不得有异议，且本公司不对竞价人承担任何损失，此是竞价人参与本次竞价的先决条件。竞价人一旦报名成功，即视为同意本公司的前述免责内容。

**六、竞价程序**

1.本场竞价须三家及以上竞价人在规定时间内参与竞价，如果在规定时间内参与竞价的竞价人不足三家，则按流标处理，竞价人不得有异议。

2.意向竞价人应至权益云网站或微信公众号“权益云交易平台”注册用户名，并于报名截止时间前至本公司办理报名竞价手续，登录到权益云报价大厅申请参与本场竞价。

3.采用网络**反向一次性**报价的交易方式，以“价格优先，时间优先”（即同等价格时，以报价时间优先）确定本次竞价标的的成交人。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相等时，以先报价的竞价人为成交人；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相等，报价时间相同时，则以报名时先缴纳竞价保证的竞价人为成交人；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相等，报价时间相同，且缴纳竞价保证金时间相同时，则以报名时先提交报名材料的竞价人为成交人。

4.**竞价人应在系统填报总价，报价不得超出控制总价否则报价无效，填报最低的竞价人作为本项目成交人。**

5.特别提示：标的经征集到合格竞价人,则竞价人应以不高于最高限价进行报价，成交人应签署《竞价结果通知书》等相关文件，否则视同为违约。

6.本公司有权就竞价时间做出调整，如有调整将在本公司网站进行公告。

**七、交易服务费**

**竞价成交后，本项目按成交价为基数×1.5%向成交人收取交易服务费，不足3000元的，按3000元包干计取**。交易服务费直接由本公司从成交人缴纳的竞价保证金中扣收，不足的，成交人**必须在成交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补齐。交易服务费未按期付清的，视成交人根本违约，竞价保证金不予退回。

**八、结算方式**

以竞价公告为准。

**九、税费承担**

竞价人自行承担参加竞价会有关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邮寄费、资料费等）。

**十、违约责任**

成交人应价后反悔的，或不即时签订《竞价结果通知书》，或逾期未缴纳交易服务费，本公司按违约处理，其竞价保证金由本公司扣除项目交易服务费用后转入委托方账户，同时《竞价结果通知书》自动失效，并视情对竞价标的再次竞价或处理，对于再次竞价金额后若低于第一次竞价金额的，就差价部分委托方有权向该成交人提起赔偿诉讼。

**十一、注意事项**

1.因不可预见的原因导致上述竞价交易方式不能正常进行的，本公司有权中止交易或临时决定采用其它竞价方式和竞价交易规则，竞价人对此不得有异议。

2.竞价人应妥善保管好用户名及密码，用户名为竞价人参加网络竞价的唯一合法身份，所有用户登录后的报价均视为竞价人本人真实意愿的表示。如用户名丢失或被他人盗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竞价人负责。

3.成交后，成交人应当与委托人签订《**劳务合同**》，并严格履行，双方的权利、义务以《**劳务合同**》约定为准。

4.因委托人、成交人的原因造成不能签订相应的合同或解除合同、合同无效的，我司不承担任何责任。签订《竞价结果通知书》视为我司对成交人的合同义务履行完毕。

**十二、特别提示**

|  |
| --- |
| 1.申请人必须对本项目情况及竞价流程进行充分的咨询和了解，一旦参与竞价，视为无异议，并对项目存在或可能存在的瑕疵表示认可，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风险。2.竞价文件如有更正修改，公告将在连城产权交易网（网址：**http://www.lcxcqjy.com/**）上发布，请潜在竞价人随时密切关注上述网站并下载相关信息，本公司不再另行通知（相同内容如有多次修改，以最后一次修改为准）。潜在竞价人未查看、下载修改内容的，后果自行承担。3.有需要通知事项时，本公司以竞价人报名时载明的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未另外注明的以身份证为准）作为联系依据，通过邮件或语音、短信的方式通知竞价人，即使竞价人不签收或未收到通知，均视为竞价人已收到通知，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竞价人自行负责。竞价人成为成交人参照此条款执行。 |

 连城县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0日

承 诺 书

**连城县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本人（公司）承诺提供的报名材料真实、合法、有效，自愿报名参加贵司于 2025年6月13日上午举行的 “权益云反向一次报价”福建省莲景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水稻、红薯种植劳务服务采购项目竞价。收悉项目编号为LCCQJJ20250613 的《网络竞价须知》，**承诺本次供货的所有产品或服务均满足本项目竞价文件求，并保证遵守和全面履行该次《网络竞价须知》中的各项条款。**若有违反该次《网络竞价须知》条款的行为，申请人愿被取消竞价资格，已交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归贵公司所有（不予退回），若造成贵公司损失的，由本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人（申请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